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计划号： 广西政采[2026]6660号 合同编号： 12NMB189846520261401

采购人（甲方）： 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供应商（乙方）： 广西一立米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打造广西文旅国际品牌、制作广西多语种国际宣传片及面向海外进行推广 项目编号： GXZC2026-C3-000830-GXDY

签订地点： 广西南宁市 签订时间： 2026年5月15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项目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打造广西 文旅国际 品牌、制 作广西多 语种国际 宣传片及 面向海外 进行推广	为配合 2026 年广西文化旅游对外交流合作项目的顺利开展，进一步加强广西文化旅游对外宣传推广力度，提升壮美广西的国际知名度和吸引力，拟通过专业化设计与制作，构建一套符合国际传播规律、彰显广西独特魅力的宣传内容体系，生动、准确地展示广西独特的文化魅力和丰富的旅游资源、产品，为对外交流合作活动提供高质量、专业化的宣传支持，促进广西与国际旅游市场的交流合作，推动入境旅游发展。 一、活动时间 活动时间：2026 年 5-11 月 二、具体内容 （一）品牌视觉形象设计优化 1. 国际标识（Logo）优化应用：优化现有标志，形成更具现代感、国际化和辨识度的主标识，规范标识的色号、字体、辅助图形等内容，使其适用于各类对外宣传物料及场景中。 2. 主视觉形象（VI）设计创作：设计系列主视	1	项	1998500	1998500

	觉画面和广西外宣主题，聚焦自然奇观、民族风情、风味美食、活力都市等内容，兼具国际审美水准与广西地域特色。 （二）多语种宣传品设计制作 1. 国际版主题宣传片制作：拍摄制作国际版旅游宣传片（1 条，时长约 3 分钟），以多名外国旅行者的真实旅程为线索，串联起广西旅游的奇妙体验。宣传片同步翻译成英语、俄语、韩语、泰语、越南语等语言。 2. 宣传折页设计制作：根据不同地域和国家的游客出游偏好，设计多语种且具有针对性的主题宣传折页，涵盖广西旅游概述、精华景点、特色体验、行程建议及交通食宿、实用贴士等，根据活动实际需求进行印制（共印制不少于 2000 份）。 3. 标准化演示文稿（PPT）制作：根据各类推介活动需求，详细介绍广西的山水风光、历史文化、康养资源、民族非遗、现代化设施活动等内容，提供泰、越、日、韩、英等多语种版本的宣传 PPT、推介词等。 4. 宣传展板/主画面/海报设计：根据不同活动需求，设计系列以广西文化和旅游为主题的宣传展板、主题画面、海报等内容。 5. 社交媒体图片素材包：拍摄或购买广西文旅资源图片（不少于 200 张），确保图片尺寸适用于 Facebook、Instagram、X、YouTube 等国际主流社交平台以及展览展会中。 （三）文创产品与国际伴手礼设计制作/采购 1. 文创产品设计和制作：以广西核心文旅元素为创意内核，结合国际审美与实用需求，设计、打样、制作系列主题文创产品（成品不少于 500 份），涵盖 U 盘（容量不低于 32G）、徽章、名片、行李牌、笔记本、手提袋、扇子、茶叶包、香囊/香包、明信片、护照夹、手机链、工作挂绳、帽子等游客实用型产品。 2. 精品伴手礼采购（不少于 50 份）：聚焦广西				
--	--	--	--	--	--

	非遗技艺，展现广西工艺美术最高水平，采购/定制符合外事礼品有关规定的伴手礼，用于重要国际场合的官方馈赠。 （四）国际旅游展览/展会策划设计 结合所设计外宣主题，针对中国国际旅游交易会、香港国际旅游展、桂林国际旅游博览会等重点国际性展会，提供从展区策划、设计服务，划分品牌形象展示区、资源产品展示区（各市、旅游企业）、非遗体验区、交流洽谈区、舞台活动区及储藏后勤区，满足游客体验、企业对接、文旅宣传等需求，打造现象级广西文旅展示窗口。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壹佰玖拾玖万捌仟伍佰元整（¥1998500.00）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本次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以及供应商的管理费、税费等其它一切费用（甲方不再支付其他费用）。如采购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服务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 1、服务期限：2026年5月15日起至2026年11月30日，服务地点：广西南宁市。
- 2、乙方应按投标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并提供所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 3、乙方提供不符合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 4、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并反馈验收结果，逾期不开始验收或未反馈验收结果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5、甲乙双方应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双方合同、投标文件验

收。

6、甲方在初步验收或者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投标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7、甲方验收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不出具服务验收合格单。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自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 50%合同款。

2、成交人按要求完成服务工作，提供总结报告、项目的验收意见报告及相关材料，经采购人验收通过后，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 50%合同款。

3、采购人每次向成交人付款前，成交人开具正式等额增值税发票给采购人。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金额的 / %，即 。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合同期满后，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申请，采购人在收到申请材料后对相关违约情况进行核对，如有违约或赔偿的，涉及违约的违约金和损失赔偿从履约保证金中扣减后，采购人 15 个工作日内转账退还（无息）。

签订合同后，如乙方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第七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0%。

2、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甲方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延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款额万分之五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款额 10%。

第九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三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双方确认本合同落款通讯地址作为文书送达地址，该通讯地址适用于包括双方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争议进入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等阶段法律文书的送达。通讯地址需要变更时应当提前 1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因提供或者确认的通讯地址不准确、通讯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或受送达方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文书未能被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4、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成交通知书；

2、响应报价表；

3、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需求偏离表；

4、服务方案；

5、响应文件中的其他相关文件。

6、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乙方：（章）广西一立米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 24 号	单位地址：南宁市青秀区双拥路 34 号“广西新谊金融投资大厦 C 座”5 层 103 房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陈新云	委托代理人：蓝锦
电话：	电话：0771-5671833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建政支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青秀支行
账号：2102101109201001002	账号：7710020170210509
邮政编码：530000	邮政编码：530000

附件：服务清单

序号	项目	内容	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1	品牌视觉形象设计优化	国际标识（Logo）优化应用	标志标准化制图、标志特定色彩效果展示、标志反白效果图	1	项	50000	50000
2		主视觉形象（VI）设计创作	含 5 个主题以上	1	项	30000	30000
3		品牌宣传口号提炼优化	/	1	项	10000	10000
4	国际版主题宣传片制作（1条，时长约 3 分钟）	剧本创意、撰稿	创意策划及撰稿，分镜脚本撰写，配音文案撰写（含完整版，60 秒、30 秒广告版，15 秒社交媒体版）	1	项	50000	50000
5		导演组执行费	总导演 1 人（2000 元/人/天），总统筹 1 人（2000 元/人/天），场记 1 人（600 元/人/天），筹备拍摄+执行拍摄+后期制作全程	15	天	4600	69000
6		制片组执行费	制片主任 1 人（1000 元/人/天），场工 3 人（400 元/人/天），筹备拍摄+执行拍摄	10	天	2200	22000
7		美术组执行费	美陈师 1 人，筹备拍摄+执行拍摄的现场美术布置（1000 元/人/天）	10	天	1000	10000
8		灯光组执行费	灯光师 1 人，筹备拍摄+执行拍摄	10	天	1000	10000
			（1000 元/人/天）				
9		摄影组执行费	摄影师 3 人，摄助 1 人，航拍师 1 人，延时摄影 1 人，筹备拍摄+执行拍摄（1000 元/人/天）	10	天	1000	10000
10		录音组执行费	录音师 2 人，1000 元/人/天	10	天	2000	20000
11		摄影摄像灯光硬件设备租赁及耗材		1	项	15000	15000
12		主要演员邀请（含外国演员）	含外国演员，拍摄周期 5 天，2000 元/人/天	5	人	10000	50000
13		化妆师	工作时间 5 天，1000 元/天/人	1	人	5000	5000
14		高清数字剪辑	（含完整版，60 秒、30 秒广告版，15 秒社交媒体版）	1	项	38000	38000
15	达芬奇调色	（含完整版，60 秒、30 秒广告版，15 秒社交媒体版）	1	项	25000	25000	

16		包装设计		1	项	10000	10000
17		音乐制作/版权购买		1	项	30000	30000
18		配音		1	项	10000	10000
19		拍摄执行后勤费	工作人员大交通	40	人次	200	8000
20			车辆租赁	1	项	15000	15000
21			工作人员餐饮(50元/人/天),10天	20	人次	500	10000
22			住宿费,200元/人/间,10天	20	人次	2000	40000
23			部分拍摄场景、场地租赁费用	1	项	15000	15000
24		拍摄或版权购买	不少于200张	1	项	50000	50000
27		文案撰写	针对5个以上目标市场撰写	1	项	20000	20000
28	宣传折页设计制作	排版设计	针对5个以上目标市场排版设计	1	项	45000	45000
29	标准化演示文稿(PPT)制作	制作费	超感纸过膜	5000	册	25	125000
30		文案撰写	针对5个以上目标市场撰写	1	项	20000	20000
31		排版设计	针对5个以上目标市场排版设计	1	项	45000	45000
32	宣传展板/主画面/海报设计	文案撰写	5个主题以上	1	项	20000	20000
33		排版设计	5个主题以上	1	项	40000	40000
34	文创产品设计开发	产品设计费	涵盖U盘(容量不低于32G)、徽章、名片、行李牌、笔记本、手提袋、扇子、茶叶包、香囊/香包、明信片、护照夹、手机链、工作挂绳、帽子等	1	项	30000	30000
35		产品打样费		1	项	50000	50000
36		产品制作费		1	项	250000	250000
37	精品伴手礼采购	收藏级礼品采购	不少于50份	1	项	200000	200000
40		方案设计费	动线规划、内容分区规划、效果图设计	1	项	50000	50000
41		展陈设计费	平面内容设计、美陈布展设计	1	项	50000	50000
42		展位搭建施工手册编制	含用色标准、用料标准、全套施工图、电路图及物料清单	1	项	35000	35000
43		现场活动策划	含演艺内容编排	1	项	40000	40000
44		展品采购	非遗精品、文创、服饰等,含运输费	1	项	63378	63378
47	翻译费	含品牌视觉翻译,宣传物料	不低于5个以上目标市场语种翻译	1	项	100000	100000

		翻译, 文创产 品翻译					
48	其他	执行费		1	项	100000	100000
小计 (元)							1885378
税费 (6%)							113122
合计 (元)							1998500



